

攀枝花市农业农村局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令第 711 号)、《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 号)、《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有关项目填报问题的解释》(国办公开办函〔2016〕201 号)、《四川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编制发布工作的通知》(川办便函〔2022〕318 号)要求进行编制,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请与攀枝花市农业农村局办公室联系(地址:攀枝花市东区炳草岗大街 305 号,电话:0812-3306521,邮编:617000)。

一、总体情况

2024 年,我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全面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市政府关于政务公开的

各项要求，紧紧围绕攀枝花市经济社会发展和群众需求，聚焦重大项目建设、重大投资促进及“攀果”展会活动举办、对外开放合作、新兴产业发展、优化营商环境等重点热点领域，持续深化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进一步提升政府信息公开水平。

（一）主动公开。2024年主动公开政府信息共557条。公开范围涉及领导联系信息、联系方式、财政预算、财政决算及三公经费支出、人事信息、规划计划、统计数据、行政规范性文件、政策法规、政策解读、人大建议、政协提案、信用体系建设、行政许可、行政处罚、乡村振兴战略等21项内容，并及时更新。全年共办理市人大代表建议2件、政协提案10件，均已全部按期办结，办理工作“面商率”、复函格式规范率、满意率均达到100%，办理结果按要求在市农业农村局门户网站予以公开。处理通过政务服务便民热线12345、市长信箱、局长信箱等平台开展线上线下互动交流26件，积极回应社会关切，提升了农业政策知晓率和群众满意度。同时，积极推动了市直预算单位的部门预决算及“三公”经费预决算全面公开。

（二）依申请公开。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并严格按照规定执行依申请公开相关程序。2024年收到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4件。未出现因政府信息公开引发的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的情况。

（三）政府信息管理。我局持续推进完善财政信息公开制度

机制，对每次公开的内容进行专人编辑、专人审核，单独存档，及时维护和更新公开的内容，确保信息公开的及时、准确、安全。

（四）平台建设。更新公开《攀枝花市农业农村局政府信息公开指南》。在微信公众号相关栏目发布的内容数据与市农业农村局网站相关栏目一致。加强门户网站规范化管理，确保内容及时更新、合理分类。2024 年对网站栏目进行了优化合并整理。

（五）监督保障。我局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把落实信息公开作为全年一项重点工作，做到政务公开工作领导有力，措施得当。严格落实信息发布审查机制、程序，建立政务公开监督机制，对外公布投诉和监督电话，主动接受群众和社会的监督。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 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2	0	5
第二十条 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2023		
第二十条 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 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4	0	0	0	0	0	4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2	0	0	0	0	0	2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1	0	0	0	0	0	1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无法提供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不予处理	2.重复申请	1	0	0	0	0	0	1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	0	0	0	0	0	0	0
	其他								

处理	政机关不再处理其 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2.申请人逾期未按 收费通知要求缴纳 费用、行政机关不 再处理其政府信息 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4	0	0	0	0	0	4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结 果 维 持	结 果 纠 正	其 他 结 果	尚 未 审 结	总 计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 2024年，我局信息公开工作持续顺利开展，但仍然存

在公开内容不够丰富、重点领域信息公开不够全面等问题。

（二）改进措施。提高思想认识，提升工作质量。通过不断强化干部业务能力，提高对信息公开工作的认识，要进一步完善信息发布渠道，拓展网站栏目范围，提高网站内容更新频率，及时准确公开发布机构职能等方面的信息；深化主动公开信息内容，挖掘信息资源并将公开信息统筹整合成群众喜闻乐见的新闻报道发布，针对公众习惯开拓主动公开信息的新渠道，满足公众对政府信息的需求。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本年度没有收取信息处理费，且无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攀枝花市农业农村局

2025年1月6日